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金控

公告编号：2018-036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金控”或“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卓逸群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因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资本”）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渤海金控；证券代码：000415）于2018年1月17日开市起停牌。经初步判断，本次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31日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公司原预计在2018年3月19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的方案论证及尽职调查的工作量较大，且涉及向相关主管部门咨询、论证，相关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仍在进行当中。因此，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顺利进行，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即预计将在2018年4月17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

经各方初步协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信托”）的控股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初步

方案为公司拟向海航资本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渤海信托部分股权，并可能涉及向渤海信托进一步增资。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可能涉及配套募集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卓逸群先生、金平先生、闻安民先生、金川先生、郑宏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3.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